

证券代码：873400

证券简称：井得电机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视频、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不含网络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 时至 17 时。

会议时间为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00	井得电机	2024 年 5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黄艺诗、陈梦馨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 2023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和企业财务决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了《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企业财务预算编制规则等相关要求编制了《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 时至 14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转水镇枫林村 188 号
(2) 联系电话：13826618183 (3) 联系传真：0753-4888999 (4) 联系人：邓丽丽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名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名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井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